

以前跟城管“打游击”，如今再不玩“猫和老鼠”游戏了 城管给咱安排了摊位，不占道了

母亲失明，父亲过世，年迈爷爷和两个孩子的重担压在32岁的济南小伙李欣身上。这大半年，李欣一直靠摆摊卖苹果维持生计，为不让城管拿去电子秤，他甚至钻过城管执法车车底。22日，在城管部门帮助下，李欣终于在济微路副食品市场有了固定摊位。

文/片 本报记者 张阿凤

为拿回电子秤 他曾钻过执法车车底

说起跟城管打过的交道，老家在济南槐荫区大李村的李欣说，已记不清有多少次了。见了城管车就跑，这样和城管“打游击”的场景几乎天天上演。

2016年4月，李欣开始摆摊卖苹果，虽然摆摊时间不长，但他已经是城管部门的“老熟人”。曾经在村里公路边占道经营的他，为了不让城管工作人员拿走他的电子秤，甚至还钻过城管执法车的车底。“一个电子秤便宜的几十元，贵的一百多元，还要交罚款。可是我一天摆摊也就挣个四五十元，实在没有这么多钱！”说到这里，32岁的李欣哽咽了。

李欣告诉记者，他的父亲因患肝癌去世，当年为给父亲治病，家里欠下15万元左右的债。老母亲由于患有糖尿病，导致双目失明，最近刚做了双眼眼球摘除手术，手术费又是一笔大开支。现在媳妇在家里照顾老母亲和年迈

的爷爷，还有两个孩子，分别是9岁和两岁，于是养家的重担全部落到了他一个人身上。

“我也曾经尝试找过很多份工作，但由于个人身体原因经常被辞退，才选择了摆摊卖水果。现在我最大的愿望，就是能有一个固定摊位，挣钱养家。”李欣说。

得知他的家境 城管帮他联系到摊位

家庭确实困难，是不是可以向城管求助？李欣说，之前媳妇确实这样建议过他，但由于自己占道经营被城管驱赶的经历，他感觉到城管就像老鼠见了猫，心里很是抗拒，认为在城管部门那里得到的一定是“不允许、不可能”这种否定答案。

后来，一次偶然的的机会，市城管局工作人员又“遇见”了占道经营的李欣。这次李欣终于开口，讲述了自己的家境，也表达了想找个固定摊位的愿望。城管局工作人员听说后，便表示可以去李欣家里看看。看过一切属实后，执法人员表示，职



在市场里有了固定摊位，李欣掩饰不住内心的喜悦。

能部门有义务帮助困难商户。

22日，济南市城管局帮忙联系到了王官庄街道办事处，将李欣的摊位安排在了济微路副食品市场东头。同时，济南城管慈善工作站的工作人员还给他送来了“城管慈善救助帮扶特困户”的证明，并表示，以后城管人员和市场管理人员看到证明后，会给予其帮助和支持。

摊位位置绝佳 市场还会减免摊位费

22日下午三点半，在执法队员的帮助下，李欣正式进入济微路副食品市场。记者看到，李欣卖水果的摊位位于市场的一个入口处，宽大敞亮，人流量大，是个绝佳的好位置。看到这样的好摊位，李欣赶紧卸下车上的几筐苹果，迫不及待地摆摊。

“考虑到他家境困难，市场特意为他安排了一个好摊位，为他创造一个做生意的好环境，尽量减免摊位费，希望他能够安心做生意，争取早日脱

贫。”济微路副食品市场管理办公室刘经理表示。

快过年了，王官庄街道办事处的工作人员还给李欣送来了面粉和花生油。王官庄街道办事处城管服务中心副主任韩旭强表示，会尽力帮助李先生，做好各项扶助工作。

刚摆好摊位，就有市民络绎不绝地来买苹果。“这下好了，有了摊位，以后再也不用占道经营了。我打算再进点橘子和橙子，把水果种类丰富一下。”李欣高兴地说。

槐荫区第一期拆违拆临任务完成八成 25处违法建筑已拆除18处

本报1月22日讯(记者 于悦) 近日，随着机器的轰鸣声，位于槐荫区经十路南侧的某仓储物流院内近万平方米的成排板房轰然倒下。至此，槐荫区今年一月拆违拆临面积已达37000余平方米，完成一期任务面积的80%以上。

记者从槐荫区拆违拆临领导小组办公室了解到，位于党杨路西侧的200平方米临时公用建筑，由区直某部门率先带头完成自拆；玉清湖街道动员党员干部带头，3处数千平方米的厂房也正在自行拆除。为确保按期完成拆除任务，槐荫

区对首批“拆违拆临”名单中的25处违建，建立了“挂账销号清零”制度，由所属各街办和城管局、城管执法局、国土局等部门积极配合，拆违拆临工作稳妥有序开展。

根据计划，槐荫一期任务涉及的25处违法建设总面积有4.6万平方米。截至1月22日，25处违法建设已拆除18处，拆除面积37420平方米，剩余7处中有4处正在由业主自行拆除；经一纬六道桥、经十纬七人才市场东临、“双高”沿线兴福段和腊山段的14块大型违法户外广告已经拆除，二环

西至二环南高架桥上的5处违法户外广告也即将拆除完毕。

关于如何持续推进拆违拆临工作，槐荫区拆违拆临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人员表示，1月底前，将按照计划全面完成第一期认定的违法建设和违法户外广告拆除任务。2月底前，对属于区直部门建设的十余处临时建筑进行拆除；4月底前，全面拆除第二期认定的违法建设和违法户外广告。8月底前，拆除第三期任务台账认定的违法建设和违法户外广告，基本完成辖区其他违法建设、违法户外广告的拆除工作。



槐荫区拆除高铁沿线党杨路违法户外广告。 通讯员 李国兵 摄

丁酉迎新春，双喜又临门

山东省科技馆2016年度工作再获佳绩

本报1月22日讯(记者 范佳) 随着丁酉年春节的来临，山东省科技馆也迎来了双喜临门。据悉，近日省科技馆被评为“2016年度省级文明单位”和“全国科普工作先进集体”。

2016年，经山东省科协党组推荐申报，省直机关工委考察评选，山东省科技馆被授予“山东省级文明单位”光荣称号，全馆文明创建工作实现了新的跨越。

据了解，山东省科技馆一直高度重视文明创建工作，自

2003年以来，连续13年被评为省级文明单位。2016年，省科技馆以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在省科协党组的坚强领导下，在省直文明委的严格督导和大力支持下，将精神文明建设贯穿于科技馆各项工作中，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取得了显著成效。在文明创建实地考察中表现突出，受到一致好评。

“此次‘省级文明单位’称

号的获得，标志着省科技馆精神文明建设进入了新阶段，我们将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增强文明建设工作的前瞻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始终保持永不停步的进取精神，继续深化充满活力、富有效率的文明创建机制，以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奋发的精神、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有力的举措，不断巩固文明建设成果，为全省精神文明建设贡献力量。”省科技馆相关负责人说。

除了省级文明单位的殊

荣，近日，科技部、中宣部、中国科协联合授予山东省科技馆2016年“全国科普工作先进集体”。多年来，山东省科技馆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牢固树立和贯彻五大发展理念，发展主体业务，积极推进公民科学素质和科普能力建设，面向社会公众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普及科学知识和科学方法。

在工作中开拓创新，省科技馆在全国率先成功探索流动科普、数字科普新模式，先进经

验得到中国科协高度评价并在全国推广。积极自主研发科普展品，加强资源建设，先后研制开发多套流动科普资源，投入使用广受好评；联合上海科技馆等单位共同开发特效影视资源，多部影片荣获国家科普类资源最高奖。

省科技馆年接待观众量近150万人次，先后被授予全省关心下一代科普教育基地、山东省中小学素质教育先进单位等，在建设创新型省份、文化强省方面做出了突出贡献。